

M I N G J I A T U I J I A N

名家推荐

2004年最具阅读价值

程德培 主编

(下卷)

中篇小说

20位名家推荐

李约热 叶弥 王童

李洱 盛可以 须一瓜

映川 鬼子等

名家年度佳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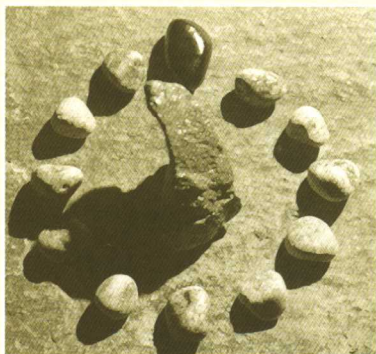
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

M I N G J I A T U I J I A N

名家推荐 2004年最具阅读价值 中篇小说

◎程德培 主编

(下卷)



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名家推荐 2004 年最具阅读价值中篇小说(上下卷)/程德培主编. 上海: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,2004
ISBN 7-80681-597-X

I. 名... II. 程... III. 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4)第 141735 号

名家推荐 2004 年最具阅读价值中篇小说(上下卷)

主 编:程德培

特约编辑:朱小如

责任编辑:汝 东

设计制作:夏季风工作室

出版发行: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

上海淮海中路 622 弄 7 号 电话 63875741 邮编 200020

<http://www.sassp.com> E-mail:sassp@online.sh.cn

经 销:新华书店

照 排:南京理工排版校对有限公司

印 刷:上海长阳印刷厂

开 本:890×1240 毫米 1/32 开

印 张:21.5

插 页: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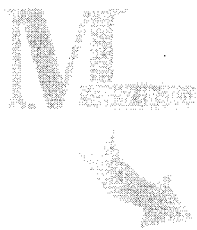
字 数:600 千字

版 次: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ISBN 7-80681-597-X/I·104

定 价:46.00 元(上下卷)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

目录(下卷)

CONTENTS

按推荐日期先后排列

- | | | | |
|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001 | 川 妮=文 | 我和拉萨有个约会 | 刘醒龙推荐 |
| 047 | 吕 新=文 | 十月 | 何锐推荐 |
| 091 | 映 川=文 | 不能掉头 | 张燕玲、李敬泽推荐 |
| 132 | 张锐强=文 | 枪王 | 吴玄推荐 |
| 164 | 钟求是=文 | 你的影子无处不在 | 洪清波推荐 |
| 207 | 肖克凡=文 | 一九三五年的真相 | 汪政推荐 |
| 250 | 鬼 子=文 | 大年夜 | 程德培推荐 |
| 295 | 严歌苓=文 | 白麻雀 | 陈思和推荐 |



●刘醒龙推荐

我和拉萨有个约会

◎川 妮

桥上没有车,也没有行人,桥下的河水清亮清亮的,看起来像静止了一样,水里映着远处雪山的倒影,像一幅装在玻璃镜框里的风景画。我站在桥上,呆呆地看着河水,疑心自己是站在一幅画中。桥对面立着许多高大的柱子,柱子上挂满了经幡,起风的时候,五颜六色的经幡被风吹得哗啦啦响。

河水的气息,随着一阵阵从河面升腾起来的冷气,不停地弥漫上来。拉萨河里的水,从终年积雪的高山上流下来,一路流经无人的山川大地,闻起来有一种雪山特有的气息,干净而清爽。

我不知道我等多久了,只感觉到脸颊被从河面上升腾起来的冷气冻得有点麻木了。没有希望的等待,把时间拉得又长又细。又长又细的时间,将我的心情,割成了无数的小碎片。

我仰头看了一眼天空。天蓝得像舞台上的布景一样不真实。蓝色布景中,悬挂着一枚金色的太阳。太阳发出炫目的光,照得我的眼前一片金光闪闪。

◎川妮
我和拉萨有个约会



我拿下挂在脖子上的手机，翻开手机的红色翻盖看了一眼，手机上显示的时间是十一点。我的手机比标准时间快了五分钟。家里所有的钟表都被我调快了五分钟。这快出来的五分钟，好像是从时间的长河里偷出来的一样。我喜欢这样，这让我经常得到偷窃时间的快乐。

正确的时间应该是十点五十五分，五月二十一号的十点五十五分。

我关上手机盖。手机盖上贴着一张我的相片，拇指那么大一点，五官很袖珍，表情却无比清晰。我在笑，很傻的那种笑，被我父母称为没心没肺的那种笑，没办法，我一照相就是这种傻表情。

还差五分钟，我就在这桥上等了整整两个小时了。我把站得有点发僵的腿往桥栏上靠了靠。桥栏是用石头凿的。石头是冷的。

我决定再等五分钟。

我已经感觉到他不会来了。就是再等五十天，他也不会来了。他根本没说自己会来，他对这次约会，没有任何责任。

这仿佛是一场注定了只有等待没有结果的约会。

其实从一开始就是我一厢情愿要来这儿等他的。我这么不依不饶地等他，完全是自己跟自己较劲，自己跟自己过不去。我看着在风中飘舞的经幡，用牙齿咬着自己的下嘴唇，直到咬疼了才松开，我听见自己的心里有个理智的声音在说，如果五分钟之后他还不来，我就接受失败。去买明天的机票，回成都。

这已经是我到拉萨的第十天了。

整整十天，每天上午从九点到十点，我都在这儿等他。我对他说过，他不来赴约，我会一直等下去，一直等下去……直到变成拉萨河边的石头……

我刚到拉萨的时候，满脑子的浪漫念头在飘荡着苹果花香的空气里迅速发酵。我醉在自己的梦中，自信心前所未有的膨胀。我相信自己配得上那个美丽的名字——追梦人。是啊，我是一个追逐梦想的人，还有什么比追逐梦想更美好？

一个痴情的女子，不远千里来到拉萨河边，等待她的心上人，她日复一日站在河边，痴心地等待，时间一天天过去，河边的树叶绿了又黄，黄了又绿，她的心上人却没有来。几个世纪或者只是几十年以后，她变成了一尊永远等待的石头。一个美丽的传说。

一个多么浪漫的故事！

而我就是这个浪漫故事的女主角。

他却说，这不过是一场游戏。

他的话像一盆冷水，陡然浇在我发烫的脸上。他提醒我面对这样一个现实，在我长大以前，所有的浪漫故事都已经发生过了。浪漫的事情，在我们这个年代，大概不会再有了。

我不相信他真的不来赴约。我自以为是惯了。人们都说，出生于二十世纪八十年代的独生子女，个个都自以为是。是的，我一直都是一个自以为是的人。而他，居然是一个比我还要自以为是家伙。

他真的没有来！桥上空荡荡的，只有经幡在风中飘舞。

我仰起脸，深深地吸了一口拉萨河上干净清爽的空气。阳光灼在脸上，火一样。我忘了涂防晒霜了，鲁华给我的防晒霜，防晒指数是百分之三十的。刚开始来河边等他的时候，我每天都很认真地在脸上涂抹防晒霜，今天居然忘记了。看来我对今天的失败，早就有预感了。也许，一场游戏失败了，并不能说明什么。我看着远处的雪山，把这句听起来有点哲理的话，放在嘴里像口香糖一样反复咀嚼。处境不妙的时候，我比较相信哲理的作用，哲理就像口香糖的甜味一样。

挂在胸前的手机突然响了起来，铃声是我从网络上下载的小鸟的叫声，听上去很悦耳。铃声响了很久，我才懒洋洋地接起来。

韩婷婷，你现在在哪儿？电话里传来李爱国的声音。李爱国是我们杂志社的栏目主编，我的直接领导。

我在拉萨。我用尽可能轻柔的声音回答李爱国。

你还在拉萨？你写的稿子呢？我轻柔的声音却像导火线一样点燃了李爱国的火气，他的声音听上去像在燃烧一样，火花四溅。

一个六千字的人物专访，根本用不了五天，三天就够了！

可是我……



可是什么？我不听你的解释。我不管你什么原因滞留在拉萨，赶紧把稿子伊妹儿过来！杂志等着用，你知道不知道？

李爱国声音里的怒火几乎把我的脸都灼疼了，我把贴在脸上的电话移开，举在手里，一声不吭，耐心地等着李爱国把火发完。

我离开成都的时候对李爱国说我最多呆五天，按照李爱国的要求，我只能在拉萨呆三天。可我都呆了十天了。李爱国已经打了好几个电话，催我赶紧回去，他对我的耐心已经达到极限。

手机里传来一阵嘈杂的声音，过了片刻，李爱国的声音又从一片嘈杂声中清晰地传过来，他说，韩婷婷，你都去了十天了！你到底在拉萨干什么？

我在拉萨约会，而我约会的人没有来。这样的故事，李爱国当然不会相信，他会让我编个好一点的故事骗他。明智的做法是，保持沉默。

我真是不懂，这么多天你都在干什么？梦游吗？说完，李爱国终于狠狠地砸了电话，他砸电话的声音，让我的耳膜受到一阵尖锐的刺激。这要是在以前，在我还没有跟我的父母闹翻之前，根本轮不到李爱国跟我砸电话，我早就会先把电话砸了。

可是，自从跟我的父母闹翻了之后，他们断了我的生活费。父母的心思我明白，他们想用经济手段逼我就范，让我乖乖回家，听从他们的安排，像他们那个阶层的所有好孩子一样出国镀金……那是一条无可争议的道路。我偏不，我偏要证明自己离开他们能够活下去，让他们的钱在我这儿失去意义。我和父母之间的争斗，胜负未定，这是一场艰苦的战争，战争的一方，是经济实力雄厚的父母，另一方是孤立无援的我。但我不能认输，我必须自己养活自己，我需要这份工作。这份工作的意义，非同一般，它是我取得胜利的前提条件。所以，我的直接领导李爱国的话，我没有不听的道理。

风把一阵苹果花的香味吹了过来。五月的拉萨，一切都显得那么美好，而我的心情却像一朵失去水分的花朵一样，皱巴巴的。

我没敢告诉李爱国，我虽然把稿子写出来了，却没有得到采访对象的同意，我的采访对象很不合作，而且态度坚决，没有任何商量的

余地,这篇稿子用出来,说不定会惹官司。我担心告诉他实话,他会在电话里就炒了我的鱿鱼。我知道李爱国很重视他策划的这个栏目。他正尽心竭力想把这个栏目搞成杂志社的金牌栏目,他要利用这个栏目巩固自己在杂志社的地位。

李爱国策划的这个栏目叫做《激情燃烧的岁月之爱情篇》。李爱国策划这个栏目完全是受了那部电视剧的影响,那部电视剧讲的就是他父亲那代人的故事,那部电视剧的收视率让很多人感到意外。李爱国说他根本没想到居然有那么多人喜欢那个年代的爱情故事,这让他产生了创办这个栏目的灵感。难得的是,杂志社社长对李爱国的创意给予了高度评价,并鼓励李爱国把这个栏目办成我们杂志的金牌栏目。

李爱国在编辑会上神情激动地说,我们的采访对象就是那些分散在祖国各地干休所里的老头老太太们,别看他们已经变得和普通老头老太太一样唠唠叨叨,跟小商小贩讲起价来甚至比普通老头老太太还要精明,他们的生活早已经失去了色彩,变得琐琐碎碎。可他们不是一般人,他们的血液里有着战争硝烟,他们有过激情燃烧的岁月,他们的爱情故事,个个都是一部传奇,那个年代的爱情,是咱们这些追逐时尚的都市人不曾经历和无法超越的。读者喜欢看的,永远是生活中没有的东西!所以,他们的爱情故事有非同一般的看点!

我第一次发现李爱国的口才很好,讲话很有煽动性。他站在办公室的窗户旁边,大幅度地挥动着手臂。他激情澎湃地说完这番话,大家都跟着激动了一回。大家的情绪又反过来影响了李爱国。他看到大家那么激动,顿时对自己策划的栏目充满了信心,马上将一份采访名单发给了我们,让我们自己选择适合的采访对象。显然,他对这个栏目已经做了充分的准备。

我是把名单看完以后才激动起来的,名单上有一个西藏军区的离休干部。这个叫董太行的离休干部居然住在拉萨!这么说,需要有人去拉萨采访?

哦,拉萨!我的血,顿时从身体的各个方向往心脏流着,我的心跳声好像突然被放大了一样,我听见自己的心脏“咚咚咚”一阵乱

◎川

妮

我和拉萨有个约会

跳——心里的某种东西突然长大起来,就像有一粒被催眠了的种子,突然醒过来,瞬间长成了一棵树。我按捺不住自己的激动,红着脸大声说,让我去拉萨吧。我年轻,身体好。

我的样子,让编辑部的人都吃了一惊,他们不明白,我的情绪怎么这么失控。我这是怎么啦?想出风头吗?杂志社的人当然不懂。我也没有必要向他们解释。我压根儿不想出什么风头,我当时想到的甚至不是采访。我一门心思想的全是他。他说过,他的部队就在拉萨。我知道,他就是我心中的那颗种子。经过了那些从键盘与手指间流逝的时间的浸泡,他在我的心里长成了大树。一棵枝繁叶茂的大树,枝枝叶叶都牵扯着我。我心里只有一个声音,我要见他。那一刻,我的眼睛一定亮得像春天的河水。我睁着一双波光荡漾的眼睛,看着办公室外面灰色的楼群。

我还清楚地记得那个晚上,那是一个周末。那天是我二十一岁的生日,我的父母因为生意上的事情去了外地,他们的生意大概很忙,把我的生日都忘记了,从早到晚,连一个电话都没有打给我。随着父母的生意越做越大,他们给我的钱越来越多,我见到他们的时间却越来越少了。独自在家的時候,我总觉得家里的空间太大了,我拖着自己的影子从这个房间走到那个房间,看见的全是自己寂寞的身影。尤其这一天是我的生日……我实在不想一个人呆在家里,我召集了一帮同学到酒吧聚会,一开始,墨西哥的科罗娜啤酒把我们的情绪弄得很激动,我们快乐地大声尖叫,唱歌,用酒瓶和着节拍敲打桌子,把酒吧闹得天翻地覆的。

每一次的狂欢聚会都是以喝酒开始,以醉酒结束的,这一次,也不例外。

我都不知道我是怎么回到家里的。半夜的时候,我突然醒了,落地的窗户一片白光。原来是窗帘没有拉上,月光从光秃秃的窗玻璃上照了进来。我坐起来,面对窗户,让月光照在我的脸上。

我的脸在月光下,一定白得很不真实。

先前那种快乐的感觉像酒精一样挥发掉了,莫名的忧伤像一根

又细又密的藤蔓在我的五脏六腑之间生长着，爬满了我身体的所有空间，缠绕着我的内脏，让我有一种透不过气的窒息。我推开窗户，把头伸到窗外的月色中，让夜风吹着我的脸。银白的月光是美丽的，却没有温度，是冷漠的美丽。正像我父母这幢豪华的大房子一样，处处充满幸福与快乐的物质暗示，仿佛每一个细节都炫耀着主人的幸福与快乐。在这里，幸福与快乐是看得见的摆设。花瓶里的钻石玫瑰是新鲜的，却没有一点儿香味。

我的忧伤无处可说。

我打开电脑，走进了那个叫“我和拉萨有个约会”的聊天室，我也不知道为什么在众多的聊天室里选择它。跟那些拥挤的聊天室相比，“我和拉萨有个约会”冷冷清清的，总共才五个人，我刚一进去，就有四个人跟我打招呼，只有那个叫骆驼刺的不理我。我也装着没看见他，跟那四个人热火朝天地打招呼，开聊。不管心情如何，每次上网，我都准备了很多俏皮话，专门用来引起别人注意的，在网上，我乐意让自己扮演一个引人注目的角色，在众人的注目下，忘掉自己的忧伤。

我在网上的名字叫追梦人，我很喜欢我的网名。

可那四个无聊的家伙，问的全是同样的问题，什么你叫什么呀，你多大啦，你在哪里，你喜欢什么……他们的无聊问题让我的俏皮话根本没有用武之地，还把我烦得不行。我立即 PASS 了那四个人，直接点击骆驼刺。

骆驼刺确实是个有趣的家伙，他根本没问我那些诸如姓名年龄之类的无聊问题，他直截了当地说，这么晚了，你还在网上，你不是很快活准是很无聊。我告诉他我站在快乐过去之后的废墟上。他说，追梦人，我帮不了你，每个人都有站在废墟上的经历，一个人只能自己从废墟上站起来，然后走出去。

他的话充满哲理，我看着屏幕上的文字，猜想着他是一个什么样的人。没准他也跟我一样，装着满心无处诉说的忧伤。我相信，在这样深的夜晚，所有在银白色月光下流浪的心情都是相通的，所有的孤独和忧伤都在夜色的掩护下寻找着自己的同类。

这个话题有点儿沉重，我不想跟一个陌生人谈这么沉重的话，我

上网的目的,是想忘掉自己的处境,忘掉这些沉重的东西。于是我选择了一个轻松的话题,我问他为什么叫骆驼刺,他的名字太奇怪了,让我一开始就充满好奇心。

他说,骆驼刺是一种花。

花? 我认识很多花,我生活的城市每一天都在消费大量的鲜花,情人节的玫瑰卖十块钱一枝,母亲节的时候康乃馨涨价……这是时尚。尽管送出去的鲜花越多,人们心中的感情越少。但我从来没有听说过有一种叫骆驼刺的花,一种花怎么会叫这么奇怪的名字?

他笑起来。我感觉到了,我的无知让他笑了起来。他说,的确,骆驼刺作为花朵普通得令人失望,它既没有艳丽的色彩,也没有芳香的味道,更缺少摇曳多姿的美丽,它不适合作为时尚的礼物。但作为生命,它让人感动。

他就是这么说的,他的话,像诗。屏幕上那一行行从他手里流淌出来的蓝色文字,让我着迷。我觉得他是个诗人,在我们都变成了物质主义者时,只有诗人还保留着一颗易于感动的柔软的心,只有诗人才会像他那样用忧伤的眼睛寻觅隐藏在普通花朵中的力量,只有诗人才会在被我们忽略的地方看到春天。

你一定是个诗人! 你的每一句话都像诗一样美。

不,我不是诗人,实际上我是一个军人,我的职业跟写诗完全是两回事。

他居然是军人! 但他跟我印象中的军人一点都不一样。我大学一年级的军训教官,从来不正眼看我们,他们对我们花朵般的青春面孔视而不见,他们只会黑着脸训人,完全当我们是操场上的木头桩子。而他却用诗一般的语言跟我谈论一种叫骆驼刺的花,他告诉我这种叫骆驼刺的花生长在西部恶劣的自然环境中,是海拔五千多米的哨所上惟一的花,它从泥土里或石头缝里开出小小的蓝色花瓣,它看上去毫不起眼……

我一下子喜欢上了骆驼刺。这种我从来没有见过的花,有着蓝色的小小的花瓣。它在无人的地方悄悄开放,它开放的目的,不是为了炫耀自己的美丽,而是证明生命的不息与顽强。

月亮落下去,太阳升起来,不知不觉中我们居然聊了一个通宵,当他说他要下线的时候,我心里一下子恐慌起来,我怕再也遇不到他。我迫不及待地在屏幕上打出一连串数字,那是我的 QQ 号。我说,当兵的,我喜欢跟你聊天,你能给我一个联系方式吗?

他沉默了许久。他沉默的时候,我一遍一遍把我的 QQ 号发送过去,然后一遍一遍地说,当兵的,不要拒绝我!

屏幕上终于出现了一串数字,那一串蓝色的数字,是他的 QQ 号。

骆驼刺就这么走进了我的生活,他是一颗撒在废墟上的种子。

从那时候到现在,我和他经常相约在 QQ 上聊天。来拉萨之前,我把和他在 QQ 上的聊天记录打印了出来,已经有厚厚的一大本, A4 的纸打印了六百多页。我特意选了一张西藏雪山的摄影作品做封面。这是我给他精心准备的见面礼。

为了争到这个到拉萨的任务,我给李爱国送了一条烟。我的举动把李爱国弄糊涂了,他不明白一个到西藏的任务有什么好争取的。后来我才知道,杂志社根本没有人和我争这个到西藏的任务,他们前几年倒是很热衷于到西藏无人区什么的,现在他们争的都是出国采访的任务。李爱国还担心没有人愿意到拉萨去呢。

我给李爱国送烟的举动,成了杂志社的一个笑话。

我心情美好,根本不在乎别人笑不笑的。我暗自得意,只有我知道这次拉萨之行完全是一次假公济私的行为。我也没怎么把采访当回事。采访一个退休的将军是一个很轻松的任务。尽管如此,我还是做了充分的准备,出发之前,我从李爱国那儿拿到了一些资料。我要采访的董太行,跟李爱国的父亲是一个部队的,他们是当年十八军的战友。看了李爱国给我的资料我才知道,十八军就是当年从四川边修路边开进西藏的那支部队。

临行的前一天,李爱国把我叫到办公室,他对我第一次单独采访似乎有点不放心,特意告诉我,董太行的特别之处在于,他是十八军战士中惟一还留在西藏的。董太行和他的妻子,一生都处于分居状态,感情却非常好。一定要注意把握,这是董太行爱情故事的关键和

看点。对董太行,要突出表现他们两情若是久长时,又岂在朝朝暮暮的高尚情感,古典浪漫。

两个相爱的人居然分居了一辈子?分居了一辈子还能相爱吗?没有朝朝暮暮,哪来的天长地久?对这点我实在很不理解。

李爱国不满地看着我说,你们这些小女孩,整天就知道风花雪月,玫瑰来巧克力去的,出了酒吧进咖啡吧,整天就是时尚啊,酷啊,蔻啊,秀啊……爱我的人我不爱,我爱的人不爱我……以为你们那点小资情调就是爱情啊?简直当感情是儿戏,你们哪里能想到什么高尚的感情……

李爱国平时就对我们很看不惯,这会儿更是借题发挥,狠狠批了我一顿,给我上了一堂爱情观教育课。不过,我并没有把李爱国的话放在心上,他爱说什么就让他说吧。我们的耳朵天生具有过滤功能,不想听的话,从来听不进去。我们这代人的感情方式,固然有很多的问题,未必真像他说的那么差。如果说崇高的话,我倒是从来从不假装自己很崇高。每代人都有自己独特的感情生活。

董太行不就是一个老军人吗?一辈子当兵,一辈子就爱一个人,这样的人生好像一棵笔直的树,连枝蔓都没有。采访这样一个人,半天就可以搞掂。

我是怀着十分美好的心情上路的。

我发现,一个人在心情美好的时候,运气也会变得格外好。我出发的那天,天气晴朗,持续了多天的大雾天气云开雾散。当飞机起飞的时候,我觉得我的心跟着飞机一起飞上了万米高空。我一直把脸贴在机窗上看着外面的天空,天空中所有的色彩都绚丽到了极致,我的快乐像小鸟一样在夺目的云彩之间飞呀飞。

空姐推着饮料车发饮料的时候,我终于把头转了过来。我这才注意到我的邻座是一个相貌端庄的女军人。她军装肩膀上的军衔是两条杠三颗星。李爱国告诉过我,两杠三星是上校。因为我到拉萨采访的是一个老将军,李爱国特意给我讲了一些军事常识,他说掌握一点军事知识对我即将采访的老军人是一种尊重,而且也容易赢得采访对象的好感。

女上校的五官很精致,眼睛长得尤其美,是那种被称为豆角眼的眼睛,形状细长,外端的眼角轻轻向上挑着,黑眼珠占了眼睛的三分之二,长长的睫毛。她的年龄大概有三十多岁了,脸上的皮肤有些粗糙,脸颊上的高原红尽管被遮盖霜遮盖了,还是能够隐隐约约看得出来。见我在看她,她冲我微笑了一下,她笑起来的样子有一种比年龄小许多的娇媚。我马上和她交谈起来,她以为我是一个到拉萨旅游的游客,得知我是第一次去西藏,她马上热心地告诉我一些到高原的注意事项,比如刚下飞机的时候走路要慢,不能猛回头……她给我讲每一个注意事项的时候都把道理给我讲得清清楚楚,让我一下子明白了为什么要那么做。

我很奇怪她怎么会懂那么多的医学知识,她告诉我她是西藏军区总医院的医生,名字叫鲁华。她看着我的时候,美丽的眼睛像黑宝石一样发着温润柔和的光。她是一个很亲切的人,端庄而亲切,正是那种我想象中的完美的医生形象。当我告诉她我要到拉萨采访一个叫董太行的将军时,她把美丽的豆角眼睛睁得大大地看着我,好像不相信我一样。为了证实我没有骗她,我把杂志社的介绍信拿给她看了。她把介绍信还给我说,我真不相信有这么巧的事情,看来我们两个真有缘分。你要采访的人,是我爱人的爸爸。

这下轮到我跟大眼睛看着她了。

下飞机的时候,我和鲁华已经成了无话不谈的朋友,鲁华让医院来接她的军车,直接把我送到董太行的住处。

董太行住在军区大院里面的一个小院子里,说是小院子,面积也够大的,站在院子里居然有空旷感。院子里种满了各种各样我叫不出名字的花草,院子的正中间种着一棵很大的苹果树,开了一树粉白的花。

粉白的花和新绿的树叶,让我的眼睛顿时感到一阵清凉。我跟着鲁华走进院子里,董太行正在院子里给花浇水。他浇花的姿势非常独特,给我留下了很深的印象。他笔直地站在那儿,把浇花的水壶高高地举过头顶,让壶里的水从高处往下喷。

我们站在他身后,鲁华示意我不要出声。

从背后看,他的身板挺得直直的,他的身材很魁梧。水从他头顶上的壶里往下喷,像下雨一样飘飘洒洒地落在花叶上,花盆里的花和叶子被淋得湿漉漉的。

壶里的水流尽了,鲁华才带着我绕到他的面前。

董太行脸上的皮肤是酱色的,看上去跟当地的藏族人一样,一定是在西藏呆得太久的缘故。他酱色的脸上挂着一些亮晶晶的水珠子。他是一个气宇轩昂的老头。他年轻的时候一定长得很帅。他很适合做爱情故事的主角。看到鲁华的时候,他笑了一下,是发自内心的笑,连挂在脸上的水珠子都跟着生动起来。

鲁华把他举在头上的壶接下来放在地上,说,爸爸,你还好吧?最近体检了没有?

董太行说,上个星期才做的体检,老样子。你们不用担心。顿了顿又说,北剑演习去了。

董北剑是鲁华的丈夫。我在飞机上已经看过鲁华一家三口的合影。董北剑、鲁华和他们的儿子董西西,一个令人羡慕的家庭,丈夫帅气,妻子端庄美丽,儿子聪明可爱。

鲁华说,我知道,我和北剑通过电话。然后微笑了一下,拉起我的手对董太行说,爸爸,这是杂志社的韩婷婷,她要采访你。

董太行疑惑地看着我问,是不是搞错了?我一个退休老头,有什么好采访的?

我按照李爱国的指示,给董太行敬了一个很不标准的军礼,然后说,首……首长。我很不习惯首长这个称呼,叫起来结结巴巴的。叫完之后,我的话就变得流利多了,我说,我们杂志有个栏目叫《激情燃烧岁月之爱情篇》,专门讲述你们这一代人的爱情故事。杂志社派我到拉萨,由我负责采写您的爱情故事,我相信,您的爱情故事一定会让我们的读者感动,听栏目主编李爱国同志介绍,您和您的爱人分居两地,忠贞不渝……

笑容冷在董太行的脸上。

鲁华没有注意到董太行的脸色,说,爸爸,婷婷是我的朋友,她是专门为采访你来的,我想就让她住这儿,采访起来方便一点,也可以

帮她省点钱，反正家里有很多房间，空着也是空着，你看怎么样？

董太行把浇花的壶从地上提了起来，似乎很不情愿地说，叫她住最东头的那个房间吧。说完，浇花去了。

董太行对我的态度很冷淡，完全出乎我的意料。他不像鲁华说的那么好客与热情。

鲁华好像没有注意到董太行的态度，风风火火地帮我把行李提到最东头的那间屋子里。屋子的陈设很简单，只有一张单人床，一张三抽屉的办公桌和一把木头椅子。单人床上的绿色军用被子，整整齐齐地叠成一个豆腐块。这间屋子，特别像我大学一年级军训时候参观过的部队连长的房间。

鲁华说，你就住在这儿，慢慢采访，争取写一篇打得响的文章。我公公和婆婆的爱情故事，真的很感人。

我把手里的包扔到床上，腾出手握着鲁华的手说，鲁华姐，你忙去吧，不用管我了。你对我真是太好了……还没等我说出感谢的话来，鲁华就从我手里把手抽了出去，她笑着把我扔到床上的包捡起来，放在桌子上，然后说，忘了告诉你，床上的被子尽量保持这种样子。我公公当了一辈子兵，已经习惯了把每一个房间布置得跟营房一样，你可能不习惯。

我赶紧声明自己也参加过军训，对内务卫生的要求是懂的。

鲁华说，遇到什么困难随时跟我联系，我得回医院报到了。说完就走了，把我一个人扔在屋子里。

我听见她在院子里跟董太行告别。她告诉过我，她的父亲跟董太行是战友，她小时候经常在董太行家里玩儿，董太行没有女儿，完全当她是自己的女儿一样。

我把自己摔到床上，仰面看着天花板，长长地出了一口气。

哦，我到拉萨了！

骆驼刺，我跟你呼吸着同样的空气了。我看到你给我讲过的蓝天了。我现在离你已经很近很近了。

飘着苹果花香的空气，让我的血液在血管里燃烧起来。我像着火一样从床上跳起来，然后奔出房间。